



181212051317

检测 报 告

委 托 单 位：_____ 绿十字（中国）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_____

委托单位地址：_____ 淮南经济技术开发区 _____

检 测 内 容：_____ 废水 _____

检 测 类 别：_____ 委托检测 _____

报 告 日 期：_____ 2019 年 12 月 18 日 _____

淮南市宜青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
地址：淮南市田家庵区朝阳路 电话：0554-6886880



说 明

- 一、检测报告加盖本公司“检测专用章”有效，报告无骑缝章无效。
- 二、报告内容需齐全、清楚，涂改、增删一律无效；报告无相关责任人签字无效。
- 三、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一周内向本公司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四、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，对检测结果不作评价。
- 五、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，不得部分复印和利用本报告及数据，不得用于商业商品广告宣传，违者必究。
- 六、本报告的最终解释权归淮南市宜青环境检测有限公司。

一、检测概况

委托方（名称）	绿十字（中国）生物制品有限公司		
检测性质	委托检测		
采样日期	2019年11月28日	检测日期	2019年11月28日~12月06日
样品性状	样品无色、透明、无异味		

二、检测仪器

序号	仪器名称	型号	编号
1	便携式 pH 计	PHBJ-260	YQ/YW-001
2	电子天平	ES1035B	YQ/SN-005
3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752	YQ/SN-007
4	溶解氧测定仪	JPSJ-605	YQ/SN-023
5	压力蒸汽灭菌锅	YX280A	YQ/SN-013
6	生化培养箱	SHP-250	YQ/SN-011
7	电热鼓风干燥箱	DHG-9140A	YQ/SN-012
8	标准 COD 消解器	HCA-100	YQ/SN-010
9	滴定管	50ml	LLb12018-1-200121(证书编号)
10	TOC-V 总有机碳分析仪	-	-
11	便携式水质毒性快速检测系统	BHP9515	JSXC-182

三、检测内容

检测内容	检测点位	检测因子	检测频次
废水	总排口	pH、色度、悬浮物、化学需氧量、生化需氧量、氨氮、总磷、总氮、动植物油类、总有机碳(*)、急性毒性(#)	1次

备注：标“*”和“#”为无能力分包检测项目，分包方名称：总有机碳（*）由杭州普洛赛斯检测科技有限公司，资质认证许可编号：171100111484；急性毒性（#）由江苏新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检测，资质认证许可编号：161012050448。



四、检测项目、分析方法、方法依据及最低检出浓度

序号	检测项目	分析方法	方法依据	最低检出浓度
1	pH	便携式 pH 计法	《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》 (第四版) 国家环境保护局	0.01 (无量纲)
2	色度	稀释倍数法	GB/T 11903-1989	--
3	悬浮物	重量法	GB 11901-1989	—
4	化学需氧量	重铬酸盐法	HJ 828-2017	4 mg/L
5	生化需氧量	稀释与接种法	HJ 505-2009	0.5 mg/L
6	氨氮	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	HJ 535-2009	0.025mg/L
7	总磷	钼酸铵分光光度法	GB/T 11893-1989	0.01 mg/L
8	总氮	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 分光光度法	HJ 636—2012	0.05mg/L
9	动植物油类	红外分光光度法	HJ 637-2018	0.06mg/L
10	总有机碳	燃烧氧化-非分散红外吸收法	HJ 501-2009	-
11	急性毒性	发光细菌法	GB/T 15441-1995	-

五、检测结果

单位: mg/L (pH, 色度, 急性毒性除外)

序号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序号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
1	pH (无量纲)	8.65	7	总磷	0.14
2	色度 (倍)	0	8	总氮	7.84
3	悬浮物	34	9	动植物油类	0.06L
4	化学需氧量	29	10	总有机碳	4.5
5	生化需氧量	6.3	11	急性毒性 (%)	相对发光度 (%) 819
					相对抑制率 (%) -719
					样品 C _{氯化汞} 0.00
6	氨氮	0.151	12		

备注: “L” 表示低于检出限.

报告编制: 张馨

报告审核: 方超

报告签发: 张馨

签发日期: 2019 年 12 月 8 日